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 黃彥綾

電話: 03-5220097#13

電子信箱: 05311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3014886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580000A 1130148867 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_1130148867_ATTACH2.pdf \cdot 376580000A_1130148867_ATTACH3.pdf)

主旨:檢附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「113年度金融基礎 教育教學實施成果」徵選簡章與海報各一份,鼓勵學校教 師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113年9月5日自律字第 11300006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選內容簡要說明如下:
 - (一)參與方式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中及國小教師以個人 或小組為單位報名參加,每份成果之作者至多3人,且其 中至少一人須為合格教師。
 - (二)請先線上報名(10/11截止): https://reurl.cc /NQqrGn。成果繳交日期:即日起至113年10月31日(星期四)截止。
 - (三)教師可運用既有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進行教學或依學生 需求調整內容,實施後彙整教學成果即可投件參與徵選 (教材:https://rm.ib.gov.tw/Pages/FKLearning_new.







aspx)

- (四)參與教師如曾參加近3年內之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研習營, 或教學融入金融防詐內容或住宅地震保險教材內容將酌 予加分。
- (五)經評審優良之成果作品,分高中(職)、國中、國小 組,各組給予教學費及敘獎:特優可獲教學費新臺幣 80,000元整;優選可獲教學費新臺幣50,000元整;佳作 可獲教學費新臺幣30,000元整。
- 三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洽該案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」 承辦人:林怡君,聯絡電話: (02) 8772-6020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4/89/09文



